

新世界數碼基地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

蓄勢待發  
共創美好明天

二零零六年至零七年中期報告

06



NewWorldCyberbase  
新世界數碼基地

##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2	<b>19,790</b>	10,236
其他(計提)／收入		<b>(8,064)</b>	952
員工成本、折舊及其他營運開支		<b>(24,823)</b>	(12,651)
長期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		<b>11,179</b>	—
公平值收益／(減損)－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b>7,413</b>	(11,354)
經營溢利／(虧損)	4	<b>5,495</b>	(12,817)
財務成本	5	<b>(8,952)</b>	(3,85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b>67</b>	—
未扣所得稅前虧損		<b>(3,390)</b>	(16,668)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b>673</b>	(39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b>(2,717)</b>	(17,062)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3	—	(6,089)
<b>期內虧損</b>		<b>(2,717)</b>	(23,151)

		未 經 審 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 零 零 六 年	二 零 零 五 年
附註		千 港 元	千 港 元 (重列)
<b>歸屬：</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2,717)</b>	(23,144)
	少數股東權益	-	(7)
		<u><b>(2,717)</b></u>	<u>(23,151)</u>
	按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 業務之虧損計算之每股(虧損)/盈利	7	
	— 基本(港仙)	<u><b>(0.16)</b></u>	<u>(4.18)</u>
	— 攤薄(港仙)	<u><b>0.11</b></u>	<u>(4.12)</u>
	按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 業務之虧損計算之每股虧損	7	
	— 基本(港仙)	<u>-</u>	<u>(1.49)</u>
	— 攤薄(港仙)	<u>-</u>	<u>(1.47)</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b>139,780</b>	143,992
投資物業	8	<b>385,000</b>	385,000
聯營公司	9	<b>45,758</b>	—
共同控制實體		<b>15,104</b>	15,1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	<b>46,737</b>	43,674
長期應收賬項	11	—	12,668
		<b>632,379</b>	600,438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	<b>49,436</b>	27,946
應收賬項	12	<b>1,565</b>	4,475
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b>4,372</b>	4,998
關連公司欠款		<b>8,764</b>	8,717
預付稅項		<b>55</b>	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00,689</b>	171,485
		<b>164,881</b>	217,676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項、按金及應計費用	13	<b>18,218</b>	16,520
短期貸款	14	<b>126,939</b>	151,724
		<b>145,157</b>	168,244
<b>淨流動資產</b>			
		<b>19,724</b>	49,43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52,103</b>	649,870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15	<b>136,100</b>	175,5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b>46,543</b>	47,216
		<b>182,643</b>	222,744
淨資產		<b>469,460</b>	427,126
藉以下途徑融資：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b>35,484</b>	29,737
儲備		<b>433,919</b>	397,332
		<b>469,403</b>	427,069
少數股東權益		<b>57</b>	57
權益總額		<b>469,460</b>	427,126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可換 股票據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 結餘	8,737	—	23,159	199,594	191	20,824	65	252,570
發行股份	1,160	—	12,760	—	—	—	—	13,920
股份發行開支	—	—	(584)	—	—	—	—	(584)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開支	—	—	—	—	1,728	—	—	1,728
期內虧損	—	—	—	—	—	(23,144)	(7)	(23,151)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 三十日之結餘	<u>9,897</u>	<u>—</u>	<u>35,335</u>	<u>199,594</u>	<u>1,919</u>	<u>(2,320)</u>	<u>58</u>	<u>244,483</u>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之 結餘	<b>29,737</b>	<b>17,711</b>	<b>158,856</b>	<b>199,594</b>	<b>1,707</b>	<b>19,464</b>	<b>57</b>	<b>427,126</b>
發行股份	—	—	—	—	—	—	—	—
— 行使購股權	<b>80</b>	—	<b>1,211</b>	—	<b>(619)</b>	—	—	<b>672</b>
— 轉換可換股票據	<b>5,667</b>	<b>(5,474)</b>	<b>44,186</b>	—	—	—	—	<b>44,379</b>
期內虧損	—	—	—	—	—	<b>(2,717)</b>	—	<b>(2,717)</b>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u><b>35,484</b></u>	<u><b>12,237</b></u>	<u><b>204,253</b></u>	<u><b>199,594</b></u>	<u><b>1,088</b></u>	<u><b>16,747</b></u>	<u><b>57</b></u>	<u><b>469,460</b></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耗用)之淨現金	<b>11,761</b>	(10,345)
投資業務耗用之淨現金	<b>(58,444)</b>	(1,248)
融資業務(耗用)／產生之淨現金	<b>(24,113)</b>	13,87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	<b>(70,796)</b>	2,283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71,485</b>	41,208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00,689</b>	43,49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b>100,689</b>	37,855
列入持作出售項目之出售組別資產之 現金及銀行結存	3	5,636
	<b>100,689</b>	43,491

##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 1 編制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中期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

中期賬目應與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賬目一併閱讀。

編制此等中期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制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賬目所採用者相符。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多項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應用範圍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註釋第9號	重估嵌入衍生工具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註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分類資料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類

本集團分為兩個主要業務分類：

物業投資  
包機

業務分類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包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u>10,473</u>	<u>9,317</u>	<u>19,790</u>
分類業績	<u>6,576</u>	<u>(7,630)</u>	<u>(1,054)</u>
未分配公司開支			<b>(3,979)</b>
其他計提淨額			<b>(8,064)</b>
未分配經營收入			
－長期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			11,179
－公平值收益－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u>7,413</u>
經營溢利			<b>5,495</b>
財務成本			<b>(8,952)</b>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67</u>
未扣所得稅前虧損			<b>(3,390)</b>
所得稅抵免			<u>673</u>
本期間虧損			<u><b>(2,717)</b></u>
折舊	—	<b>3,666</b>	<b>3,666</b>
未分配折舊			<u>50</u>
			<u><b>3,716</b></u>
資本開支	—	<b>229</b>	<b>229</b>
未分配資本開支			<u>411</u>
			<u><b>640</b></u>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投資		科技相關服務		總計	
	持續經營	已終止經營	持續經營	已終止經營	持續經營	已終止經營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10,236	177	—	14,004	10,236	14,181
分類業績	8,089	156	—	(6,335)	8,089	(6,179)
未分配公司(開支)/收入					(10,504)	66
未分配經營收入/(開支)						
— 其他收入					952	24
— 公平值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1,354)	—
經營虧損					(12,817)	(6,089)
財務成本					(3,851)	—
未扣所得稅前虧損					(16,668)	(6,089)
所得稅開支					(394)	—
本期間虧損					(17,062)	(6,089)
折舊	—	—	—	522	—	522
未分配折舊					96	—
					96	522
資本開支	—	—	—	1,211	—	1,211
未分配資本開支					37	—
					37	1,211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包機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b>391,019</b>	<b>162,659</b>	<b>243,582</b>	<b>797,260</b>
負債	<b>6,379</b>	<b>1,660</b>	<b>319,761</b>	<b>327,800</b>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類資產及負債如下：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包機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b>389,235</b>	<b>168,049</b>	<b>260,830</b>	<b>818,114</b>
負債	<b>4,389</b>	<b>4,097</b>	<b>382,502</b>	<b>390,988</b>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兩項業務分類乃於兩個主要地區經營：

香港：物業投資及包機  
 中國內地：科技相關服務及物業投資（附註3）

地區分類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資本開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持續經營	<b>19,790</b>	10,236	<b>640</b>	37
中國內地－已終止經營	—	14,181	—	1,211
	<b>19,790</b>	<b>24,417</b>	<b>640</b>	<b>1,248</b>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總資產		
香港	<b>797,207</b>	818,061
中國內地	<b>53</b>	53
	<b>797,260</b>	818,114

### 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本集團宣佈將其於New World CyberBase Solutions (BVI)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出售予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該出售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完成。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14,181
其他收入	—	24
員工成本、折舊及其他營運開支	—	(20,294)
未扣所得稅前虧損	—	(6,089)
所得稅開支	—	—
本期間虧損	—	(6,089)
經營業務所用之淨現金	—	(4,095)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	(1,179)
淨現金流出總額	—	(5,274)

**4 經營溢利／(虧損)**

經營溢利／(虧損)在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入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已計入</b>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及管理費	<b>10,473</b>	10,236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b>2,703</b>	—
<b>已扣除</b>		
折舊	<b>3,716</b>	9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b>428</b>	219
投資物業之直接開支	<b>3,381</b>	1,676
聯營公司欠款撥備	<b>13,291</b>	1,112
員工成本	<b>5,489</b>	2,200

**5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開支：		
— 短期銀行貸款	<b>3,583</b>	2,685
— 短期其他貸款	—	1,166
— 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可換股票據	<b>5,369</b>	—
	<b>8,952</b>	3,851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五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海外利得稅作出撥備。

計入／(扣除)綜合損益賬之稅款代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b>673</b>	(394)
	<b>673</b>	(394)

**7 每股(虧損)／溢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本期間應佔(虧損)及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溢利／(虧損)乃按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如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及將就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可能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盈利／(虧損)</b>		
如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	<b>(2,717)</b>	(17,055)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開支	<b>5,369</b>	—
如用於計算每股攤薄溢利／(虧損)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 業務之經調整溢利／(虧損)	<b>2,652</b>	(17,05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已終止 經營業務之(虧損)	—	(6,089)

	股份數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股)	(千股)
		(重列)
<b>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b>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已發行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數	<b>1,654,908</b>	408,376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票據	<b>827,778</b>	—
購股權	<b>2,559</b>	5,781
計算每股攤薄溢利／(虧損)之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2,485,245</b>	414,157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普通股之數目因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三日完成供股而變更(附註16(a)(ii))。

8 資本開支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b>385,000</b>	<b>143,992</b>
添置	—	<b>640</b>
出售	—	<b>(179)</b>
出售附屬公司	—	<b>(957)</b>
折舊	—	<b>(3,716)</b>
	<hr/>	<hr/>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b>385,000</b>	<b>139,780</b>
	<hr/>	<hr/>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388,900	2,415
添置	—	1,248
折舊	—	(648)
資產由出售組重新分類為持有作銷售 (附註3)	(3,900)	(2,693)
	<hr/>	<hr/>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b>385,000</b>	<b>322</b>
	<hr/>	<hr/>

9 聯營公司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佔淨資產 (附註a)	<b>67</b>	—
	<hr/>	<hr/>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附註b)	<b>58,982</b>	26,431
減：撥備	<b>(13,291)</b>	(26,431)
	<hr/>	<hr/>
	<b>45,691</b>	—
	<hr/>	<hr/>
	<b>45,758</b>	—
	<hr/>	<hr/>



附註:

- (a)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指本集團之投資成本加上其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與儲備。根據權益會計法，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僅以投資成本為限。
- (b)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通知時償還。

## 10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香港上市之公司之股本證券	<b>45,587</b>	42,524
非上市股本證券	<b>1,150</b>	1,150
	<b>46,737</b>	43,674
<b>流動資產</b>		
於香港上市之一家公司之股本證券	<b>49,436</b>	27,946

## 11 長期應收賬項

於以往年度，本集團收購 Draper Fisher Jurvetson ePlanet Ventures L.P. (「DFJ」) 約3%權益，DFJ 乃於美國註冊成立，以非上市有限責任合夥方式經營，主要從事投資證券業務。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本集團向並非關連人士之DFJ 普通合夥人出售所擁有之全部DFJ 權益，代價約為23,663,000港元，或組合於基金解散時之市值(以較低者為準)。所得款項將須不遲於DFJ解散在DFJ合夥協議之其他條款規限下，將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或較早時間解散後六個月內支付。

長期應收賬項獲DFJ普通合夥人於期間以所得款項約23,663,000港元支付。長期應收賬項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2 應收賬項

本集團就提供服務而給予之信貸期主要由30天至90天不等。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b>750</b>	3,609
31至60天	<b>407</b>	205
61至90天	—	228
逾90天	<b>408</b>	433
	<b><u>1,565</u></b>	<u>4,475</u>
以下列幣值組成：		
港元	<b>432</b>	1,226
美元	<b>1,133</b>	3,249
	<b><u>1,565</u></b>	<u>4,475</u>

由於屬於短期到期性質，應收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3 應付賬項、按金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項已包括在本集團之應付賬項、按金及應計費用內，彼等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b>1,300</b>	2,520
31至60天	<b>1,014</b>	645
61至90天	<b>1,360</b>	890
逾90天	<b>222</b>	152
	<b><u>3,896</u></b>	<u>4,207</u>

應付賬項全部以港元組成。

由於屬於短期到期性質，應付賬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短期貸款**

本集團之短期貸款以港元計算，而該等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短期貸款之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a)	<u>126,939</u>	<u>151,724</u>

附註：

- (a) 有抵押銀行貸款乃以銀行資金成本加0.65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厘）計息，並以本集團賬面值為385,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及本公司出具之公司擔保作抵押。本公司一名董事亦就貸款之所有未償還利息向銀行提供個人擔保。

**15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按面值200,000,000港元發行2.5%可換股票據。該等可換股票據之期限由發行日期計起三年，按其面值200,000,000港元償還，或可由持有人選擇就每份0.18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兌換為本公司1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負債部份及股權轉換部份之公平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發行可換股票據時予以釐定。

負債部份之公平值乃採用等同非可換股票據之市場利率計算。剩餘金額（指權益部份之價值）扣除遞延所得稅計入其他儲備內之股東權益。

可換股票據之變動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期初	<b>175,528</b>	—
利息開支	<b>5,369</b>	—
已付利息	<b>(419)</b>	—
部份轉換	<b>(44,378)</b>	—
於期末	<b>136,100</b>	—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份之公平值為130,420,000港元。該公平值乃按年9.0厘之借貸利率採用貼現現金流量計算。

可換股票據以實際利率法就負債部份按每年7.3厘之實際息率計算利息開支。

16 股本

(a)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 普通股	<b>300,000</b>	300,000
	每股面值 0.02港元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發行股份	436,872,087	8,737
— 配售股份 (i)	58,000,000	1,160
— 供股 (ii)	989,744,174	19,795
— 行使購股權	2,245,000	45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發行股份	1,486,861,261	29,737
— 行使購股權	3,985,000	80
— 轉換可換股票據	283,333,331	5,667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b>1,774,179,592</b>	<b>35,484</b>

附註：

- (i)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以每股0.24港元之認購價完成配售58,000,000股股份。因此，58,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已按每股0.22港元之溢價發行。發行股份之溢價12,760,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此等新股份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 (ii)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以每股0.15港元之認購價完成配售989,744,174股股份。因此，989,744,174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已按每股0.13港元之溢價發行。發行股份之溢價約128,667,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此等新股份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b)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期間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及其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期初/年初	<b>0.1692</b>	<b>15,306,420</b>	0.2742	19,031,400
已授出	-	-	0.1636	828,900
供股調整	不適用	-	不適用	2,060,020
已行使	<b>0.1685</b>	<b>(3,985,000)</b>	0.1691	(2,245,000)
失效/註銷	<b>0.1685</b>	<b>(500,414)</b>	0.5457	(4,368,900)
期終/年終	<b>0.1695</b>	<b>10,821,006</b>	0.1692	<b>15,306,420</b>

於期終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期及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之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	0.1695 (附註)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b>10,807,106</b>	14,617,520
二零零六年 二月十五日	0.1636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六日	<b>13,900</b>	688,900
			<b>10,821,006</b>	<b>15,306,420</b>

附註：

行使價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三日根據本公司之供股由0.1933港元調整至0.1695港元。

**17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一間中國政府機構入稟中國法院，就本公司及其若干前附屬公司使用中國繪製城市地圖資料以獲取利益之侵權行為提出索償，向本集團索償合共人民幣5,000,000元（相等於約4,800,000港元），並禁止進一步使用有關資料。根據中國法院頒佈之命令，本公司及若干前附屬公司須就上述索償凍結其相同金額之資產。該訴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仍在進行中。董事認為，有關法院命令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及不利影響。因此，並無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18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進行之主要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a) 與聯營公司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取一間聯營公司Asia V-Sat Co. Ltd. (「AVSAT」)之一家附屬公司之 科技服務費	(i)	—	603
墊付予AVSAT若干附屬公司之款項	(ii)	—	509
墊款予BAAJM之款項	(iii)	<b>7,145</b>	—
墊款予Moral Known之款項	(iv)	<b>18,333</b>	—
墊款予Crestbright Properties之款項	(v)	<b>16,500</b>	—
墊款予Crestbright Investments 之款項	(vi)	<b>17,003</b>	—

- (i) 該科技服務費乃就提供呼叫中心運作相關之項目管理服務及技術顧問服務而向 AVSAT 之附屬公司收取。該服務費乃按該聯營公司與有關外界客戶根據共同議定之條款訂立之合約金額之50%收取。
- (ii) 墊付予AVSAT若干附屬公司之款項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 (iii) 墊款予BAA Jet Management Limited (「BAAJM」)之款項乃作一般營運資金。
- (iv) 墊款予Moral Known Investments Limited (「Moral Known」)之款項乃作中國物業發展項目之資本注資。
- (v) 墊款予Crestbright Properties Limited (「Crestbright Properties」)之款項乃作中國物業發展項目之資本注資。
- (vi) 墊款予Crestb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Crestbright Investments」)之款項乃作中國環保項目之投資。

(b) 與擁有共同董事之關聯公司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取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國際娛樂」)一家附屬公司 (一間擁有共同董事之 關聯公司)之租金及辦公室 行政開支補償	(i)	<b>240</b>	240
源自國際娛樂若干附屬公司 之利息收入	(ii)	<b>249</b>	237

- (i) 該租金開支乃由國際娛樂就共用本集團辦公室物業及設施而償付，並按所佔用之辦公室面積之比例計算。行政開支乃在計及員工人數及／或所佔用之辦公室面積後，按實際成本基準收取。
- (ii) 利息收入乃按授予國際娛樂若干附屬公司之貸款按雙方協定之條款收取。



(c)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465	3,298
僱員購股權福利	—	62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	73
	<u>1,480</u>	<u>3,999</u>

(d)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擁有共同董事之關聯公司款項	8,764	8,717

19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宣佈Jadesails Investments Limited及Quinway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第一太平戴維斯(香港)有限公司(「第一太平戴維斯」)訂立一份委任協議，委任第一太平戴維斯為有關可能透過招標於香港出售之若干投資物業(「出售」)之獨家銷售代理。截至本報告日，並無達成任何正式之出售協議。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每股股份3.8港元之收購價接受有關錦興集團有限公司(「錦興」)6,000,000股股份之股份收購建議。本集團已收取之總代價為22,8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錄得出售之未經審核收益約6,500,000港元。

四名持有本金總額6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日通知本公司以每股股份0.18港元之轉換價轉換可換股票據。基於該項轉換，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合共333,333,331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19,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93.3%。本集團錄得經營溢利5,5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虧損12,800,000港元。

營業額達差不多雙倍升幅是由於二零零五／二零零六財政年度下半年才開始之包機業務所致。為此，並無比較數字在上年同期財政期間。撇除這個因素後，營業額與上年同期相若。

二零零六／二零零七財政年度上半年之溫和虧損，乃由於剛開辦之包機業務所產生的虧損及利率較高所致。外在投資環境利好，有助控制虧損的情況。本公司已上市及非上市投資組合的公平值淨收益7,400,000港元，及長期應收賬項減值虧損撥回11,200,000港元有助抵銷部份整體虧損。

股東應佔虧損為2,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23,100,000港元）。

### 業務回顧

於本財政年度之首六個月，本集團有兩方面之業務重點：物業投資及包機業務。

於物業投資界別，本集團繼續持有香港中環美國銀行中心地庫及地下。該業務界別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而可靠之收入來源。於回顧期間內，該物業產生收入10,500,000港元。

本集團目前擁有一架G200私人噴射客機經營包機業務。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接收另一架全新的G450客機。包機業務於二零零六／二零零七年度首六個月產生收入9,300,000港元。為了促使私人噴射客機業務持續發展，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包括深圳航空)訂立合營協議，在中國成立一家合營企業提供包機及管理服務。透過該合營企業，本集團可擴充其於中國及香港的私人噴射客機服務的業務。除此之外，本集團亦出售於BAA Jet Management Limited(從事包機及管理業務之前全資附屬公司)59.9%之權益，旨在擴大股東基礎。預料新股東將會帶來新的業務機會和資金，讓此公司的業務得以蓬勃發展。

誠如二零零六年年報所載，本集團重新調整業務，集中發展投資控股及積極物色其他前景良好的業務。期內，本集團已投資於三間新的聯營公司。其中兩間擬於中國杭州發展物業項目。其餘一間專門發展中國的環保項目。由於此等項目仍處於初步發展階段，本集團將於時機成熟時提供更多詳情。

#### 未來展望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本集團委任一名獨立物業代理作為本集團透過公開招標銷售投資物業的獨家銷售代理。出售投資物業之結果將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確定。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持有多間上市及未上市公司的策略性投資。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其投資組合，以為其股東爭取均衡而令人滿意的回報。此外，本集團將於新投資機會出現時作出果斷的決定。

## 財務資源

### 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為469,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27,100,000港元)，而每股資產淨值為0.26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0.29港元)。

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自內部資源及企業融資活動。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借貸淨額(總借貸減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162,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55,800,000港元)。就有抵押銀行貸款而言，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約為126,900,000港元，該貸款須由銀行進行年度審閱。基於此項安排，有抵押銀行貸款已於財務報表內記錄為流動負債，然而，此舉並不代表銀行貸款總額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起計一年內償還。此外，本集團一向能準時償還尚餘之本金額及利息，而本集團用作銀行貸款抵押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約為385,000,000港元，遠高於有抵押貸款之餘額。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大部分有抵押銀行貸款中均無即時之還款壓力。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存為100,7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71,5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未提取之銀行信貸約為71,1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8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流動資金比率為1.14(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9)。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金金額為51,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累計總額已按每股股份0.18港元之換股價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基於該轉換，合共283,333,331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已配發及發行。可換股票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未償還本金總金額為149,000,000港元。

### 2. 負債資產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維持於0.33(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4)。負債資產比率乃根據本集團借款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

3.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主要在香港進行，而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結算。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及其存在外匯風險之業務產生之交易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有關。由於外匯風險微不足道，故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遠期合約或貨幣借貸對沖其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與市場利率變動無關。本集團未持有重大的附息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外）。本集團存在利率變動風險，主要由於其短期貸款及可換股票據。短期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存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可換股票據按固定利率發行，令本集團存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

4.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為385,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85,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之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5.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一間中國政府機構就本公司及其若干前附屬公司在中國由前附屬公司使用繪製城市地圖資料以獲取利益之侵權行為提出索償，金額達人民幣5,000,000元（約相當於4,800,000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訴訟仍在進行。儘管目前仍未能確定該等或有項目之結果，董事相信，任何因而產生之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僱員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聘用11名全職僱員。薪酬待遇乃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及業務之薪酬水平與整體市場情況而釐定。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除退休計劃外，亦會根據個別員工之表現及行業慣例給予僱員年終花紅及購股權作為獎勵，並提供適當之培訓計劃以培訓僱員及發展員工潛能。

##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 董事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備存之登記冊所示或就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獲另行知會者，本公司之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1 於股份權益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魯連城	受控制公司權益	375,072,301 (附註)	21.14%
劉偉彪	實益權益	1,200	0.00007%

附註：該批股份由Golden Infinity Co., Ltd.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魯連城先生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魯先生被視為擁有由Golden Infinity Co., Ltd.所持有之375,072,301股股份之權益。

## 2 於相關股份權益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魯連城	個人	4,961,157	0.28%
翁綺慧	個人	2,395,041	0.13%
杜顯俊	個人	1,710,744	0.10%
潘衍壽	個人	496,116	0.03%
劉偉彪	個人	496,116	0.03%

除上文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

## 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示，本公司知悉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 1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股權百分比
Golden Infinity Co., Ltd.	公司	375,072,301	—	375,072,301	21.14%
顧明美	配偶權益	375,072,301	4,961,157	380,033,458 (附註)	21.42%

附註：顧明美女士為魯連城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顧明美女士被視為擁有380,033,458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2 其他持有人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持有人名稱	身份	相關股份數目 (就未上市權益 衍生工具而言)		總權益	股權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附註 1)			
Better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	公司	155,555,554	205,555,555	361,111,109	20.35%
吳振平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	)	)
	一間受控制企業 之權益	155,555,554 (附註 2)	205,555,555 (附註 3)	363,111,109	20.47%
Visionary Profits Limited	公司	93,826,812	261,111,111	354,937,923	20.01%
韓園林	一間受控制企業 之權益	93,826,812	261,111,111 (附註 4)	354,937,923	20.01%
Keswick Agents Limited	公司	—	166,666,666	166,666,666	9.39%
羅家強	一間受控制企業 之權益	—	166,666,666 (附註 5)	166,666,666	9.39%
China Sky Limited	公司	—	166,666,666	166,666,666	9.39%
甘名昕	一間受控制企業 之權益	—	166,666,666 (附註 6)	166,666,666	9.39%
Dragon Noble Group Limited	公司	107,420,000 (附註 7)	—	107,420,000	6.05%
鄭家純	一間受控制企業 之權益	107,420,000 (附註 7)	—	107,420,000	6.05%



附註:

- (1) 相關股份相當於相關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持有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六日到期之2.5%可贖回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以每股0.18港元轉換價(可予調整)於轉換時發行的新股份。
- (2) Better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吳振平先生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持有之155,555,554股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於Better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155,555,554股股份中持有權益。
- (3) 吳振平先生於Better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於Better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可換股票據之剩餘本金金額37,000,000港元轉換時可能發行之205,555,555股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
- (4) 韓圓林先生於Visionary Profi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韓先生被視為於Visionary Profits Limited持有的可換股票據之剩餘本金金額47,000,000港元轉換時可能發行之261,111,111股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
- (5) 羅家強先生於Keswick Ag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先生被視為於Keswick Agents Limited轉換持有的30,000,000港元可換股票據後可發行之166,666,666股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
- (6) 甘名昕女士於China Sky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甘女士被視為於China Sky Limited轉換持有的30,000,000港元可換股票據後可發行之166,666,666股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
- (7) 鄭家純博士於Dragon Noble Group Limited已發行股本擁有全部權益。

除上文及「董事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其他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若干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獲授購股權，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本期間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待歸屬期 (附註1)	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			
					於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	期內 註銷/ 失效	於本期間 行使 (附註4)	於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董事								
魯運城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0.1695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4,961,157	-	-	4,961,157
翁綺慧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0.1695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2,395,041	-	-	2,395,041
杜顯俊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0.1695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1,710,744	-	-	1,710,744
潘衍壽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0.1695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496,116	-	-	496,116
魏啟寬(附註2)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0.1695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496,116	(496,116)	-	-
劉偉彪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0.1695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496,116	-	-	496,116
僱員 (包括出任一間 附屬公司之 董事之一位人士)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0.1695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1,034,216	(2,149)	(1,020,000)	12,067
	二零零六年二月 十五日	0.1636	二零零六年 二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九年 四月十六日	不適用	688,900	-	(675,000)	13,900
其他合資格 參與者	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0.1695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十月二十日 (附註3)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八月三十一日	3,028,014	(2,149)	(2,290,000)	735,865
					<u>15,306,420</u>	<u>(500,414)</u>	<u>(3,985,000)</u>	<u>10,821,006</u>

附註:

- (1) 按購股權計劃之條文，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之待歸屬期已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改為「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 (2) 魏啟寬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之職務，由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起生效。
- (3) 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出售New World CyberBase Solutions (BVI) Limited (「NWCBS」)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出售」)後，NWCBS停止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NWCBS集團之承讓人(即本類別之參與者)停止為購股權計劃所定義之合資格人士。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已審批及核准本類別之參與者，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日或之前隨時根據董事會按照購股權計劃條文授出之絕對酌情權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 (4)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本期間行使之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3542港元。

概無購股權於期內授出。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同實現高水準企業管治對提升企業表現及責任之價值及重要性。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遵守當中所載之守則條文，惟有關守則條文第A.1.3、A.4.1及E.1.2條有所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第A.1.3條

守則條文第A.1.3條規定，就定期舉行之董事會會議須發出至少十四日通告，而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須於一段合理時間內發出通告。於本期間，董事同意就所有董事會定期會議其中兩次發出較短的通知。

### 守則條文第A.4.1條

本公司仍未採納守則條文第A.4.1條，該條文規定有關非執行董事須以指定任期委任並須膺選連任。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以指定任期委任。由於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細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規定寬鬆。

### 守則條文第E.1.2條

雖然董事會主席因突發緊急工作而缺席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行政總裁已主持二零零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解答提問。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亦出席二零零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提問。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均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三章作出披露

### 給予聯屬公司之財務資助

- (a) 遵照上市規則第十三章第13.16條規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給予以下本集團聯屬公司之財務資助超過8%(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第14.07(1)條所界定之資產比率)之總數，詳情如下：

聯屬公司名稱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財務資助 千港元
BAA Jet Management Limited (「BAAJM」) (附註 1)	40.10%	8,805
Cyber China Inc. (「CCI」) (附註 2)	50.00%	153,247
Everbest Business Limited (「Everbest」) (附註 3)	50.00%	15,107
Modern Sparkles Investment Ltd. (「Modern Sparkles」) (附註 4)	30.00%	16,500
Peak Elite Holdings Corp. (「Peak Elite」) (附註 5)	33.33%	18,333
Westland Investments Limited (「Westland」) (附註 6)	34.00%	17,003
		228,995

#### 附註:

- (1) 本集團向BAAJM提供股東貸款。該股東貸款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即時還款。全數已作撥備。
- (2) 本集團向CCI提供股東貸款。該股東貸款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即時還款。全數已作撥備。
- (3) 本集團已向Everbest提供股東貸款。該股東貸款乃免息、無抵押及實質代表本集團對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本出資。
- (4) 本集團已向Modern Sparkles提供股東貸款。該股東貸款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即時還款。
- (5) 本集團已向Peak Elite提供股東貸款。該股東貸款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即時還款。
- (6) 本集團已向Westland提供股東貸款。該股東貸款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即時還款。

- (b) 遵照上市規則第十三章第13.22條規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該等聯屬公司之未經審核合併資產負債表披露如下：

	千港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26
	<u>496</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	28,687
現金及銀行結存	45,950
	<u>74,63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按金及應計費用	(7,900)
應付予直接控股公司之款項	(220,383)
	<u>(228,283)</u>
流動負債淨額	<u>(153,64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3,150)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貸款	(8,036)
淨負債	<u>(161,18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
儲備	(161,186)
	<u>(161,186)</u>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衍壽先生、徐慶全先生及劉偉彪先生(委員會主席)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魯連城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期間，董事會包括以下成員：

### 執行董事

魯連城(主席)

翁綺慧(董事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

### 非執行董事

杜顯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衍壽OBE, 太平紳士

魏啟寬(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辭任)

徐慶全太平紳士(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委任)

劉偉彪